

证券代码：603097

证券简称：江苏华辰

公告编号：2024-064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 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30日、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12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的授权事项中除第5项、第6项、第11项的授权有效期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募集资金使用完毕等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外，其他事项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

公司本次发行申请已于 2024 年 9 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鉴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并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6 年 2 月 25 日。除上述延长本次发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方案及相关授权的其他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